
株洲市二中附属小学 2021年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

（二）支出预算

（三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（一）基本支出

（二）项目支出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- (一) 单位运行经费
- (二) 政府采购预算
- (三)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- (四)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
- (五)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情况
- (六) 会议费、培训费
- (七) 其他事项

八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

- (一) 部门收支总表
- (二) 部门收入总表
- (三) 部门支出总表
- (四) 部门支出总表（分类）
- (五) 支出分类（政府预算）

- (六) 基本-工资福利
- (七) 工资福利(政府预算)
- (八) 基本-一般商品服务
- (九) 商品服务(政府预算)
- (十) 基本-个人和家庭
- (十一) 个人家庭(政府预算)
- (十二)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(十三) 一般预算支出表
- (十四) 一般预算基本支出表
- (十五) 一般-工资福利
- (十六) 工资福利(政府预算)
- (十七) 一般-一般商品服务
- (十八) 商品服务(政府预算)
- (十九) 一般-个人和家庭
- (二十) 个人家庭(政府预算)

- (二十一) 政府性基金
- (二十二) 政府性基金(政府预算)
- (二十三) 专户
- (二十四) 专户(政府预算)
- (二十五) 经费拨款预算表
- (二十六) 经费拨款预算表(政府预算)
- (二十七) 专项支出预算表
- (二十八)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- (二十九)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
- (三十) 政府采购预算表
- (三十一)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- (三十二) 单位专项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：

株洲市二中附属小学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职责

根据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规定，本单位主要职责是：坚持以人为本和全面的教育质量观，为学生全面而个性的发展奠定基础，以“知书达理，活力创新”为学生发展策略，以多元人才培养课程为载体，努力培养德才兼备，全面发展的学生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本单位为市教育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，属于全额拨款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共有编制人数129人，实有人数114人。内设科室5个，分别为：办公室、教务处、政教处、教科室、总务处。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本单位无下属机构。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2021年株洲市二中附属小学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；支出包括支出包括基本运行经费。（详见附表）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2021年年初预算数2612.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12.5万元；上年结转0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1年年初预算数2612.5万元，其中教育支出2612.5万元。

1、**基本支出**：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2612.5万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、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。其中包括基本工资385.5万元、津贴补贴1.24万元、奖金380.22万元、生育保险4.85万元、工伤保险6.93万元、绩效工资282.57万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07.52万元、住房公积金122.39万元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5.44万元、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4.65万元、医疗费59.57万元、公用经费1171.62万元。

2、**项目支出**：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，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基本建设支出、资本性支出等。

（三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：2021年度本部门年初预算数为2612.5万元，比上年增加

1746.7万元，主要原因：一是教职工人数较上年增加所增加的人员经费。2019年末我校教职工人数30人，2020年末144人，增加114人。二是办学规模扩大，学生人数急剧增长所增加的公用经费。2019年末我校学生人数1110人，2020年末2750人，增加1640人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612.5万元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

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2612.5万元，其中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其中：人员经费1440.88万元，公用经费1171.62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

2021年度本单位无项目预算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1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。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单位运行经费：本单位2021年年初预算单位运行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+业务性专项）共安排1171.62万元，比上年度预算增加706.99万元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学校规模扩大、学生及教

师人数大幅增加所增加的运行经费。

(二) 政府采购预算：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851.14万元。包含：便携式计算机采购预算 20万元、科学美术等教学仪器采购预算80万元、其它货物采购预算39.6万元、校园文化建设宣传采购预算76万元、校园网络服务采购预算30万元、电力、燃气及水能等采购预算150万元、教学活动场地租赁采购预算10万元、保安保洁及直饮水检测、绿化及印刷等服务预算179.2万元、教师等培训采购预算58万元、物业管理等服务采购预算66.8万元、教学场地及设施设备维护保养服务采购预算132.82万元、垃圾清运等服务采购预算8.72万元。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297.6万元，政府采购工程0万元，政府采购服务553.54万元。

(三)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：截止2020年12月31日，本单位共有办公及教学用房0平方米，所有办公用房均为武广集团资产；车辆0辆，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货币化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200万以上大型设备0套。2021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，预算安排购置价值200万以上大型设备0套。

(四)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：本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纳入2021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2612.5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2612.5万元，项目支出 0 万元（详见附表）。

（五）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情况：

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2万元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2万元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）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台。

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比2020年增加1.9万元，主要原因是：学校于2020年秋季搬入新校址，崭新的校园及一流的办学设施设备，吸引众多单位来校参观学习活动，从而增加公务接待费预算。

（六）会议费、培训费预算：

2021年预算安排会议费0万元。

2021年预算安排培训费58万元，主要包括：

1、国家级培训：计划安排2021年全国小学数学实验室建设成果展示与推广培训，培训人数约500人，经费预算14万元。

2、省级培训：计划安排2021年新时代小学生发展与评价新论坛，由全国核心教育智库“湖南省教育战略研究中心”与我单位联合举办，培训人数约500人，经费预算17万元。

3、市级培训：计划安排2021年株洲市语文名师班培训，培训人约数300人，经费预算2万元；

计划安排株洲市小学数学名师工作室跟岗培训活动，培训人数约30人，经费预算0.95万元；计划安排2021年株洲市特级教师工作站专项培训，培训人数约30人，经费预算0.95万元。

4、校级及其它培训：计划安排2021年“邓湘子”文学院对教师、学生及家长的系列培训活动，人数暂未确定，经费预算12.6万元；计划安排2021年校本培训约180人，经费预算3.24万元；计划安排2021年送培约40人，经费预算7.26万元。

（七）其他事项。

本单位2021年预算没有离退休人员，故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及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表）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及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无数据。

本单位 2021 年预算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，故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无数据。

本单位 2021 年没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，故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及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

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无数据。

本单位2021年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，故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无数据。

本单位2021年没有专项支出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，故专项支出预算表及2021年市级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无数据。

八、名词解释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：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“财政收入”，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《预算法》，改称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”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、上划中央收入、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：是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，按基金项目编制，做到以收定支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：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，不列赤字，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：是对社会保险缴款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

金，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，做到收支平衡。

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（六）机关运行经费：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